

证券代码：874179

证券简称：海光科技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天津海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4 年发生金额	（2023）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采购原料、设备、接受劳务	1,489,000	727,735.85	根据实际业务需要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出售产品	20,000,000	-	-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	-	-	-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	-	-	-
其他	租赁、地役权	972,725	1,021,662.09	根据实际业务需要
合计	-	22,461,725	1,749,397.94	-

（二）基本情况

1.天津长芦海晶集团有限公司滨海新区第四分公司

住所：天津开发区洞庭三街 10 号

实际控制人：天津长芦海晶集团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聚酰胺切片的生产销售、自营房屋租赁等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

交易内容：公司租用天津长芦海晶集团有限公司滨海新区第四分公司办公楼（750 平方米）和仓库（1400 平方米），租金标准同其他租户一致，全年租金拟合计 97.2725 万元。

2.天津长芦海晶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市滨海新区塘沽营口道 1088 号

实际控制人：天津市国资委

主营业务：海盐、井矿盐生产和销售、房地产开发、贸易、物流等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

交易内容：

（1）全资子公司海晶科技公司与国能（天津）大港发电厂有限公司、天津大港新泉海水淡化有限公司签订了《浓海水综合利用合同》，该浓海水流经天津长芦海晶集团有限公司的土地，但不影响该土地的使用，因此双方签订地役权合同，双方根据国家、地方法律法规及政策性文件中有关集约利用资源的规定，该交易不收取费用。

（2）全资子公司海晶科技公司提溴后的浓海水由天津长芦海晶集团有限公司滨海新区第一分公司承接后再进行制盐之综合循环利用的，根据有关海水资源综合利用循环及生态环境保护政策，双方本着互利互惠的原则，同意在合同期限内均互不收取对方的费用。

3.天津渤海化工集团化工设备检验检测中心站

住所：天津市空港经济区航空路 278 号 B 座办公楼 2 楼

实际控制人：天津市国资委

主营业务：为锅炉、压力容器的安全提供监督检验保障。锅炉定期检验压力容器定期检验压力管道检验检测安全阀校验；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清洗锅炉、压力容器检验技术咨询

关联关系：同一控制下企业

交易内容：

（1）公司向天津渤海化工集团化工设备检验检测中心站采购特种设备检验服务，采购价格为市场价格，全年采购金额不超过 5 万元。

（2）全资子公司海晶科技公司向天津渤海化工集团化工设备检验检测中心站采购特种设备检验服务，采购价格为市场价格，全年采购金额不超过 5 万元。

4.天津中盐海晶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市滨海新区塘沽营口道 1088 号

实际控制人：天津市国资委

主营业务：固定资产投资相关业务咨询（不含中介）；轻工、化工、建筑、机械的工程咨询、工程设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的设计、安装（取得特种设备安全监察部门许可证后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同一控制下企业

交易内容：公司向天津中盐海晶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采购二车间蒸发罐优化的设计服务，价格为市场价格。全年采购金额不超过 30 万元，具体费用以双方签订的合同及实际结算为准。

5.天津渤海职业技术学院

住所：天津市北辰区西堤头

实际控制人：天津市国资委

主营业务：培养高等专科学历技术应用人才，促进科技文化发展。〈理工类/经济管理类/艺体类/文史类〉等学科高等专科学历教育（科学研究/继续教育/专业培训/技能培训/学术交流）（相关社会服务）

关联关系：同一控制下企业

交易内容：公司向天津市渤海职业技术学院购买生物提取液的过滤装置（专利号：ZI202020784493.3）、一种便携式气相色谱检测分析装置（专利号：ZL202023040861.2）一种气相色谱仪用样品进样装置（专利号：ZL202023050190.8）、制药提取液分离装置（专利号：ZL202020781257.6）、用于废水中吸附多环芳烃的改性碳纤维安装装置（专利号：ZL 202123146345.2），价格为市场价格。全年采购金额不超过 1.5 万元，具体费用以双方签订的合同及实际结算为准。

6 天津渤化讯创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市滨海新区临港经济区渤海十二路 1866 号 109 室

实际控制人：天津市国资委

主营业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创业空间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商标代理；版权代理；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科技中介服务；法律咨询（不含依法须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的业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广告设计、代理；图文设计制作；日用百货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关联关系：同一控制下企业

交易内容：公司向天津渤化讯创科技有限公司购买专利号为 2014104607352 的一种氟化 POSS 复合有机硅涂层及制备方法与防覆冰应用，以及专利号 2013102990957 的一种双亲性的蛋白质-高分子键合体及其制备方法专利权，价格为市场价格，单价随市场情况变动。全年采购金额不超过 0.4 万元，具体费用以双方签订的合同及实际结算为准。

7.天津汉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市滨海新区汉沽国家庄 28 号

实际控制人：天津市国资委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非食用盐销售；化肥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饲料添加剂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润滑油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肥料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包装服务。

关联关系：同一控制下企业

交易内容：全资子公司海晶科技公司向天津汉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销售溴素产品，产品价格为市场价格，销售收入不超过 2000 万元。

8.天津滨海新区轻纺经济区海晶市政环卫绿化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市滨海新区轻纺经济区纺四路 1 号 388 室（集中办公区）

实际控制人：天津长芦海晶集团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市政设施养护管理，公共卫生设施、上下水管道维修，小型维护工程及市政排水，园林绿化工程，景观布置及养护，照明设施、体育器械、路灯设施的维护；道路清扫，保洁作业，垃圾收集清运，工业固体废物清运处理，建筑物外墙清洗、粉刷，车辆、衣物、地毯的清洗；物业管理；器具租赁、自有房屋出租；日用百货销售；清洁设备、器材、用品的销售并提供相关服务；环卫相关设备、器材、用品的销售、租赁（不含融资租赁）；车辆及机械设备租赁（不含融资租赁）；泵站设施运行维护服务。

关联关系：同一控制下企业

交易内容：全资子公司海晶科技公司向天津滨海新区轻纺经济区海晶市政环卫绿化有限公司采购生活垃圾清运服务，采购价格为市场价格，全年采购金额不超过 4 万元。

9.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卫综合服务公司

住所：天津开发区第四大街 75 号

实际控制人：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城市管理局

主营业务：垃圾清运、道路清扫、销纳、工业固体废物清运、处理（凭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排水设施、污水井、化粪池的维护、清洗、清掏、吸污作业；公共卫生设施维修、上下水道维修、提供清洁卫生服务；销售清洁设备、器材、用品并提供相关服务；融雪剂、卤水等清雪原料、清雪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化工原料及用品销售（危险化学品、易燃易爆易制毒品除外）；环卫清洁设备、器具租赁；物业管理；摊贩市场管理服务（不得从事需许可事项）；数据处理；自有房屋及场地租赁；环卫技术咨询；车辆、衣物、地毯清洗；建筑物外墙清洗、粉刷；市政基础设施、电器设备维修；园林绿化工程照明设备、体育器械维护。

关联关系：同一控制下企业

交易内容：全资子公司海晶科技公司向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卫综合服务公司采购化粪池清掏服务，采购价格为市场价格，全年采购金额不超过 1 万元。

10.天津长芦盐业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环河北路中心大道口空港商务园西区 20-1,2-301-50

实际控制人：天津市国资委

主营业务：化工产品

关联关系：同一控制下企业

交易内容：全资子公司海晶科技向天津长芦盐业有限公司采购工业硫磺，采购价格为市场价格，全年采购金额不超过 100 万元。

11.天津渤海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市和平区徐州道 8 号 5F

实际控制人：天津市国资委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专用设备修理；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智能仪器仪表制造【分支机构经营】；家用电器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数字文化创意技术装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消防器材销售；智能机器人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五金产品零售；电子元器件零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供应用仪器仪表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工仪器仪表销售；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终端测试设备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安防设备销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双创服务平台；互联网数据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集成电路设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环保咨询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标准化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工程管理服务；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物联网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劳务派遣服务。

关联关系：同一控制下企业

交易内容：公司向天津渤海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电动车车棚充电智能管控系统，价格为市场价格，单价随市场情况变动。全年采购金额不超过 2 万元，具体费用以双方签订的合同及实际结算为准。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商业行为，交易定价按市场定价原则，交易过程透明，定价依据公平、合理，交易程序符合规定。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是公允的，交易价格按市场方式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因为关联交易收到影响。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预计的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根据业务发展所需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协议并发生关联交易，具体内容届时以实际签订的协议为准。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不利影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天津海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天津海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8 日